

# 武汉市黄陂区医疗保障局 2025 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武汉市黄陂区医疗保障局（以下简称“区医保局”）编制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 （一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，压实工作责任。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将其纳入年度重点工作议程，与医保核心业务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考核。成立以局长为组长、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、各科室及下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各科室信息公开职责分工，形成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科室协同配合”的工作格局，严格遵循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全面推进主动公开工作落地见效。

二是优化平台建设，拓宽公开渠道。严格按照全区政府网站规范化建设要求，合理设置核心栏目。同时加强“黄陂医保”微信公众号运营管理，聚焦群众关心的医保报销、参保缴费、异地就医等热点问题，常态化推送政策解读、工作动态、办事指南等内容，增强政策传播的可读性和趣味性，持续提升群众对医保政策的知晓率和医保部门的服务满意度。

## 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5年，区医保局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规定，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明确申请接收、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等各环节时限和责任。全年通过当面申请、网络申请、信函申请等渠道，共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0件，无相关申请办理事项。

## 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区医保局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管理要求，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明确信息发布审核流程、责任主体和工作要求。坚持“先审后发、分级负责、谁发布、谁审查、谁负责”原则，所有拟公开信息均需经科室负责人审核、分管副局长审批后发布，重点审核信息内容的准确性、规范性、保密性及合法性，坚决杜绝涉密信息、不实信息对外公开，确保政务公开信息质量。同时加强对已公开信息的动态管理，定期梳理更新失效信息，及时补充完善政策类信息，保障信息的时效性和有效性。

####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优化网站栏目布局，根据医保工作重点和群众需求，调整栏目设置。加强“黄陂医保”微信公众号内容建设，建立常态化推送机制，注重政策解读的通俗化、图文化，开设“医保小课堂”专栏，针对异地就医备案、门诊慢特病认定等高频事项制作科普内容，打造便捷高效的新媒体公开平台。

#### 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完善制度建设，强化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管理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性、时效性，最大程度保障群众对医保政策和相关信息的知情权。做好日常检查，加强业务培训和考核评估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6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
开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总 计
				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
维 持	正 纠	结 果	结	结	维 持	正 纠	结 果	结	结	维 持	正 纠	结 果	结	结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区医保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，在保障群众知情权、提升服务质效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，但对照《条例》要求和群众期盼，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：公开内容深度不足，对医保政策的解读多以文字原文为主，缺乏图文、视频等通俗化解读形式，针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的解读不够深入透彻。针对上述问题，区医保局将深化公开内容，聚焦医保待遇调整、基金监管、异地就医政策等重点领域，丰富解读形式，制作动画短片、图文手册、政策问答图解等。

群众易懂的解读材料，开设线上解读专栏，提升政策解读实效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年，区医保局共承办、协办区人大代表建议、区政协委员提案5件。区医保局严格遵循“制度规范、办理规范、答复规范”原则，健全“接收一分流一办理一审核一答复”全流程办理机制，主动与代表、委员沟通对接，深入调研了解实际情况，精准制定办理方案，按时完成办理、挂网回复及书面寄送工作。全年议提案办复率、代表委员满意率、见面沟通率均达到100%，切实将议提案办理转化为提升医保服务质量的具体举措。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武汉市黄陂区医疗保障局

2026年1月16日